



滙漢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馮兆滔先生 (主席)
林迎青博士 (副主席)
潘政先生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倫培根先生
關堡林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仕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國華先生
黃之強先生
洪日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洪日明先生 (主席)
張國華先生
黃之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兆滔先生 (主席)
黃之強先生
洪日明先生

法定代表

馮兆滔先生
倫培根先生

公司秘書

文秀英小姐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灣仔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滙漢大廈30樓
電話 2866 3336
傳真 2866 3772
網址 <http://www.asiaorient.com.hk>
電郵 ao_info@asia-standard.com.hk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35樓

Appleby
香港
中環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8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股份登記及過戶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以百萬港元列示)			
綜合損益賬			
營業額	23	378	-94%
投資收益淨額	94	256	-6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90	515	+3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807	1,009	-2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1.14	1.53	-25%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總值	5,035	4,195	+20%
資產淨值	4,951	4,134	+20%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7.0	5.8	+21%
現金淨額	4.8	25.0	-8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皇璧



業績

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為807,000,000港元，而去年中期則為1,009,0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分佔其聯營公司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泛海國際」）之溢利增加，原因為本集團增加持股權以及泛海國際之股東應佔溢利有所增加。然而，本集團之溢利因投資收益及負商譽減少而下跌202,000,000港元或20%至807,000,000港元。

泛海國際

本集團擁有49.3%權益之泛海國際呈報股東應佔溢利1,39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15,000,000港元），收入為59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92,000,000港元）。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溢利為68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6,000,000港元）。

物業銷售、發展及租賃

物業銷售達133,000,000港元，而去年中期期間則為533,000,000港元。發展溢利為64,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83,000,000港元。在本期間，位於青山公路佔50%權益之合作發展豪宅項目「皇璧」之銷售為泛海國際之期內除稅前溢利貢獻47,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港島皇悅酒店



於項目發展方面，現正就總樓面面積約540,000平方呎的新界洪水橋住宅發展項目及位於新界藍地之另一發展項目與政府進行地契修訂磋商。位於北京之50%權益合作發展項目正處於爭取規劃參數審批階段。於完成後，北京項目將發展為總樓面面積約2,000,000平方呎之住宅／商業綜合發展項目。於中期期間後，泛海國際購入一幅位於澳門用地，並正在申請住宅發展規劃中。

於租賃方面，其投資物業組合應佔之租金收入由去年中期期間之42,000,000港元增加10%至46,000,000港元。重估收益（扣除遞延稅項）錄得806,000,000港元，而去年中期期間則為47,000,000港元。

財務投資

泛海國際之財務投資組合於期內錄得未變現公平價值收益淨值40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38,000,000港元）及已變現收益淨值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0,000,000港元）。與此同時，該等投資帶來股息及利息收入9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8,000,000港元）。

酒店

泛海國際增持其上市酒店附屬公司之權益2.4%至69.8%。酒店集團於期內呈報151,000,000港元之溢利（二零零九年：313,000,000港元）。

集團所有酒店之平均房租及入住率均有所增加。酒店業務之溢利超逾去年中期期間，主要因為位於銅鑼灣有280間客房之新酒店（於去年中期期間開業）全面營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增至50億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1億港元）。本集團於中期期末及上個財政年度末均處於現金淨額狀態。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投資為532,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93,000,000港元）。未變現公平價值收益淨值9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7,000,000港元），連同已變現收益淨值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9,000,000港元）已於損益賬確認。期內投資組合帶來13,000,000港元之收入（二零零九年：21,000,000港元）。

若干上市證券已被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融資。本集團並無就授予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第三方之信貸融資而向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任何擔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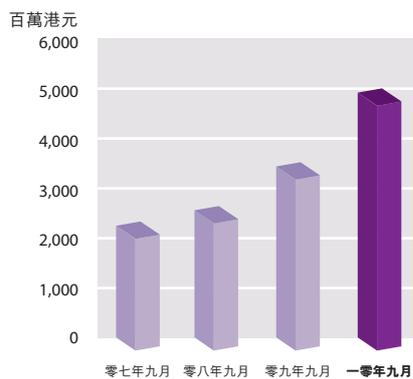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74名全職僱員，大部分從事物業管理及相關服務。彼等之薪酬組合與工作性質及經驗水平相符，包括基本薪金、年度花紅、退休金及其他福利。

未來前景

由於中國在發達經濟體之大量資金流入之情況下擬採取緊縮政策以應對日益嚴重之通脹，展望餘下期間，本集團對前景審慎樂觀。本地亦已制定降溫措施以抑制房地產市場過熱。儘管實施該等公共干預措施，惟本集團仍會在市場出現疲弱時把握機會。

資產淨值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滙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6至2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滙漢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賬、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和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簡明綜合損益賬－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22,911	377,777
收入	4	18,098	27,069
銷售成本		(3,758)	(3,639)
		14,340	23,430
投資收益淨額	6	93,744	256,028
行政開支		(4,213)	(5,204)
其他收入及支出	7	(312)	(5,757)
經營溢利		103,559	268,497
融資成本	8	(246)	(3,666)
應佔溢利			
共同控制實體		-	1,039
聯營公司		689,789	514,969
增持聯營公司額外權益產生之負商譽		13,058	228,1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6,160	1,008,985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550	(21)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806,710	1,008,964
股息	10	7,102	10,513
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11	1.14	1.53
攤薄	11	1.14	1.4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806,710	1,008,964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28,046
—聯營公司	(1,222)	54,169
匯兌差額	(925)	9,097
由聯營公司所確認之負商譽	18,633	-
	16,486	91,312
期內全面總收益	823,196	1,100,27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6	85
聯營公司		4,427,316	3,713,8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1	51
		4,427,993	3,713,984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9,100	56,922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532,150	391,595
認股權證資產	14	-	1,4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080	31,064
		607,330	481,02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3,298	54,29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35	494
短期借貸－有抵押	16	61,248	6,000
		84,781	60,791
流動資產淨值		522,549	420,229
資產淨值		4,950,542	4,134,213
權益			
股本	17	71,015	70,871
儲備	18	4,879,527	4,063,342
		4,950,542	4,134,2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用於)／來自以下業務之現金淨額		
經營業務	(25,164)	3,136
投資活動	7,037	(88,209)
融資活動	48,381	91,3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30,254	6,24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597	22,18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51	28,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受限制之銀行結餘)	47,851	28,4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344,121
期內溢利	1,008,964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8,046
聯營公司	54,169
匯兌差額	9,097
期內全面總收益	1,100,276
兌換認股權證及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50,798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3,495,195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4,134,213
期內溢利	806,71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	
聯營公司	(1,222)
匯兌差額	(925)
由聯營公司所確認之負商譽	18,633
期內全面總收益	823,196
股息及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6,867)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4,950,54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應用並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新或經修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除會計政策之若干變動外，於本期間採納這些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中期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或致使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惟尚未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該等準則、詮釋及修訂，但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然而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會否導致其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之呈列出現重大變動。

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之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乃針對難以預測之金融市場，務求減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重大會計評估及判斷

評估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對日後事件之合理預測）為基礎，並會不斷進行評估。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對於未來作出評估及假設，而所得之會計評估難免偏離相關實際結果。有關聯營公司之投資物業之該等評估及假設當中存在相當風險，足以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投資物業乃以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之最佳憑證為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行價格。倘並無該等資料，本集團將按合理之公平價值估計幅度釐定有關金額。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來自各種途徑之資料：

- (i)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或受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規限）之物業現時在活躍市場上之價格（經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ii) 較不活躍市場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價格（經調整以反映自按有關價格成交日以來經濟狀況之任何變動）；及
- (iii) 來自現有租約之現時租金、空置單位之潛在租金及可資比較交易之資本化比率。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滙漢大廈30樓。

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實體及其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管理、發展及投資、酒店經營、飲食服務及旅遊代理，以及投資。營業額指來自物業管理收入、股息和利息收入，連同出售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之所得款項總額。收入包括物業管理收入及股息和利息收入。

經營分類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就經營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經營分類乃根據經管理層審閱之報告釐定。

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實體及其聯營公司經營四大主要經營分類，包括物業銷售、物業租賃及管理、酒店和旅遊及投資。除此之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可辨識之獨立經營分類。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類收益已對銷分類間之收益。聯營公司之額外分類資料載於補充附註。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遞延所得稅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受限制之銀行結餘，而主要剔除認股權證資產及無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分類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短期借貸。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物業管理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5,280	17,600	31	22,911
分類收入	5,280	12,787	31	18,098
分類業績之貢獻	1,522	12,787	31	14,340
投資收益淨額	-	93,744	-	93,744
其他收入及支出	-	-	(312)	(312)
分類業績	1,522	106,531	(281)	107,772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4,213)
經營溢利				103,559
融資成本				(246)
應佔溢利				
聯營公司(附註(i))				689,789
增持聯營公司權益產生之負商譽				13,058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6,160
所得稅抵免				550
期內溢利				806,710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5,461	372,316	-	377,777
分類收入	5,461	21,608	-	27,069
分類業績之貢獻	1,822	21,608	-	23,430
投資收益淨額	-	256,028	-	256,028
其他收入及支出	-	-	(5,757)	(5,757)
分類業績	1,822	277,636	(5,757)	273,701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5,204)
經營溢利				268,497
融資成本				(3,666)
應佔溢利				
共同控制實體	-	-	1,039	1,039
聯營公司(附註(i))				514,969
增持聯營公司權益產生之負商譽				228,1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08,985
所得稅支出				(21)
期內溢利				1,008,96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附註(i)：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物業銷售	54,436	81,094
物業租賃	474,081	42,754
酒店及旅遊	19,855	2,827
投資	230,912	430,650
其他	11,042	4,360
融資成本	(16,401)	(11,081)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17,762)	(16,869)
所得稅開支	(66,374)	(18,766)
	689,789	514,969

	物業管理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	18,613	540,893	572	560,078
聯營公司(附註(ii))				4,427,316
銀行結餘及現金，無限制				47,851
其他應收款項				78
				5,035,323
分類負債	22,169	61,248	-	83,4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64
				84,781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添置非流動資產*	9	-	-	9

* 該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物業管理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13,919	448,060	–	461,979
聯營公司 (附註(ii))				3,713,848
銀行結餘及現金，無限制				17,597
認股權證資產				1,439
其他應收款項				141
				4,195,004
分類負債	16,684	42,232	–	58,9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875
				60,791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添置非流動資產*	28	–	–	28

* 該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ii)：應佔聯營公司之分類資產減負債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銷售	703,507	700,395
物業租賃	1,722,060	1,239,417
酒店及旅遊	640,189	629,678
投資	1,496,349	1,207,275
其他	123,736	145,770
其他未能分類負債	(258,525)	(208,687)
	4,427,316	3,713,84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5,311	7,127
海外	12,787	19,942
	18,098	27,069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4,427,392		3,713,933	

* 該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按性質劃分之收入及開支

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1	-
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12,787	8,613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	12,505
開支		
折舊	18	24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5,347	6,210
附註：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5,214	6,082
退休福利成本	133	128
	5,347	6,21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 已變現之收益淨額	779	119,158
— 來自市場價格變動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74,991	142,134
— 未變現之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7,974	(5,631)
衍生金融工具		
— 已變現之收益淨額	-	367
	93,744	256,028

7 其他收入及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認股權證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	(3,813)
未變現之收益／(虧損)		
— 認股權證資產	-	284
— 可換股債券	-	(2,407)
匯兌(虧損)／收益	(312)	179
	(312)	(5,757)

8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及融資支出		
— 可換股債券	-	2,946
— 短期借貸	246	720
	246	3,66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	550	(21)

由於本集團有足夠承前稅項虧損用作抵銷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聯營公司之所得稅66,37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8,766,000港元)已計入損益賬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共同控制實體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應佔所得稅。

10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附以股代息選擇權) (二零零九年：每股以股代息1.5港仙)	7,102	10,513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附以股代息選擇權)(二零零九年：每股以股代息1.5港仙)。中期股息並無於中期財務資料中反映，惟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收益儲備分派。

7,102,000港元乃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已發行股份710,150,519股計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每股盈利

於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基準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806,710	1,008,964
可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		
節減可換股債券利息支出	-	1,162
行使認股權證引致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減少	-	(6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	806,710	1,010,064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708,809,638	658,128,632
可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		
假設部份購股權已獲行使	1,164,627	-
假設可換股債券於期初已獲兌換	-	65,237,49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709,974,265	723,366,127

由於行使本公司、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泛海國際」）及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泛海酒店」）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5,120
添置	9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5,12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5,035
期內支出	18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5,05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76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5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利息、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公用事業按金及其他按金。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60天	35	49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認股權證資產

期內，上市聯營公司泛海酒店所授出而尚未行使之全部紅利認股權證已按0.29港元之兌換價轉換為其權益股份。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439
兌換認股權證	(1,439)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物業管理賬目盈餘及多項應計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60天	2,673	38,899
61至120天	28	67
120天以上	81	29
	2,782	38,995

16 短期貸款－有抵押

短期貸款乃以上市聯營公司之若干股份及若干證券投資作抵押。短期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708,707,100	70,871
以股代息(附註)	1,443,419	144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710,150,519	71,015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按1.38港元以股代息配發及發行1,443,419股新股份，金額為2,000,000港元。

18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收益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92,114	398,021	60,257	32,636	18,910	1,461,404	4,063,342
期內溢利	-	-	-	-	-	806,710	806,710
以股代息	1,848	-	-	-	-	(8,859)	(7,011)
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							
— 聯營公司	-	-	-	(1,222)	-	-	(1,222)
已確認負商譽							
— 聯營公司	-	-	-	-	-	18,633	18,633
匯兌差額	-	-	-	-	-	(925)	(925)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2,093,962	398,021	60,257	31,414	18,910	2,276,963	4,879,52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已訂約但未撥備或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

20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存在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呈列方式。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之好倉**(a) 本公司**

董事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之 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總額	
潘政	179,336,132	132,535,465	4,869,248	316,740,845	44.60
馮兆滔	13,960,793	-	-	13,960,793	1.97

(b) 相聯法團

董事	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之 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總額	
潘政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泛海國際」）	1,173,615	613,365,030 （附註1）	614,538,645	49.39
潘政	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泛海酒店」）	49,337	1,116,470,997 （附註1）	1,116,520,334	72.82
馮兆滔	標譽有限公司	9	-	9	0.01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I) 股份之好倉（續）

(b) 相聯法團（續）

附註：

1. 潘政先生透過其於本公司之控制性權益而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之泛海國際及泛海酒店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潘政先生透過其於本公司之權益而被視為於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相關股份之好倉

購股權權益

(a) 本公司

董事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馮兆滔	2,126,301	
林迎青	2,126,301	
倫培根	2,126,301	
關堡林	2,126,301	

附註：

- (1) 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授出，並可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1.4315港元（已調整）行使。
- (2) 期內，概無授予董事任何購股權，而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亦尚未行使、註銷或失效。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II) 相關股份之好倉 (續)

購股權權益 (續)

(b) 相聯法團

— 泛海國際

董事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馮兆滔	2,062,176
林迎青	2,062,176
潘政	515,544
倫培根	2,062,176
關堡林	2,062,176

附註：

(1) 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授出，並可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3.15港元(已調整)行使。

(2) 期內，概無授予董事任何購股權，而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亦尚未行使、註銷或失效。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II) 相關股份之好倉（續）

購股權權益（續）

(b) 相聯法團（續）

— 泛海酒店

董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附註1)	行使期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馮兆滔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1.296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8,000,000
林迎青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倫培根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關堡林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附註：

期內，概無授予董事任何購股權，而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亦尚未行使、註銷或失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獲悉下列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該等權益不包括上文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披露之權益。

股份之好倉

股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Heston Holdings Limited (「Heston」)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6,058,359	6.49
Teddington Holdings Limited (「Teddington」)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5,287,182	7.79
Dalton Investments LLC (「Dalton」) (附註2)	投資經理	101,485,680	14.29
Clearwater Insurance Company (「Clearwater Insurance」) (附註2)	信託人	48,341,035	6.81
Daswani Rajkumar Murlidhar	實益擁有人	55,134,130	7.76

附註：

1. 潘政先生、其家屬權益及其全資擁有之公司(即Teddington、Heston及Full Speed Investments Limited)合共持有316,740,845股股份。Teddington及Heston之權益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有關潘政先生之權益重疊。
2. Dalton為Clearwater Insurance之投資經理。Clearwater Insurance於股份之權益與上文所披露之Dalton之權益重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採納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有41,927,116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本公司於期內之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

承授人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附註1）	8,505,204
相聯法團之董事（附註1）	3,469,228
相聯法團之僱員（附註1）	24,172,684
一間相聯法團之僱員（附註2）	5,780,000
	41,927,116

附註：

1.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授出，並可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1.4315港元（已調整）行使。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授出，並可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1.07港元行使。
3.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予、行使、註銷或失效。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1.5港仙（以股代息）），並可選擇就部分或全部建議中期股息收取本公司繳足股款股份以代替現金（「以股代息計劃」）。

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聯交所批准據此配發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為釐定將予配發之新股份數目，新股份之市值將按本公司現有股份於記錄日期（包括該日）前三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計算。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中期股息。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發中期股息，所有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不論為一併或獨立遞交）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及已就期內之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第A.4.1條有所偏離除外，該條文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須輪值退任及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選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為洪日明先生、張國華先生及黃之強先生，彼等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代表董事會

滙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兆滔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滙漢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4